



中国共产党常山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 关于第十二届县委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1月1日中国共产党常山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常山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批准叶美峰同志代表中共常山县第十二届委员会所作的《提振精气神 全力争上游 朝着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勇前行》的工作报告。大会认为,报告实事求是地总结了过去五年的工作,分析了常山面临的新形势,对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党的建设和2017年工作作出了全面部署,是指导全县完成“十三五”目标任务,与全省同步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的纲领性文件。

大会高度评价第十二届县委的工作。县第十二次党代会以来,在上级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县委主动适应和把握新常态,围绕打造“实力工业、休闲城市、美丽乡村”,坚持打基础、抓机遇、破难题、促转型、惠民生、强党建,经济保持较快增长,各项事业全面进步,争先进位态势明显。大会认为,过去五年成绩来之不易,经验弥足珍贵,要坚持目标引领,推动追赶跨越不停步;要坚持改革创新,持续激发活力不松劲;要坚持执政为民,致力民生改善不懈怠;要坚持尽责担当,保持昂扬斗志不泄气。

大会指出,今后五年,是极为关键的五年。从国家层面看,要实现“两个百年”目标中第一个百年目标。从全省看,要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从我县看,要顺利完成

“十三五”发展目标任务,同时还将迎来建县1800年的历史节点,常山发展正进入机遇叠加的黄金阶段、爬坡过坎的关键阶段、争先进位的攻坚阶段,面对机遇不容错失、面对挑战不容退缩、面对竞争不容迟疑。

大会认为,报告确定的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积极践行五大发展理念,以中央和省、市委重大战略部署为统领,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深入实施“四四二”战略体系,统筹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从严管理干部,全面完成“十三五”目标任务,与全省同步高水平全面建成惠及全县人民的小康社会的主题,符合中央和省、市委要求,切合常山实际,充分表达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人民群众的愿望。

大会一致同意报告提出今后一个时期的“四四二”战略体系,即“四大战略定位”——绿色发展、产业崛起、开放创新、民生优先;“四大战略目标”——美丽中国独具特质的国际慢城、华东地区朝气蓬勃的活力高地、江南水乡风物清嘉的文化名县、四省边际宜居宜业的幸福家园;“两大战略要求”——项目为王特色为要和担当有为力争上游。大会认为,

“四四二”战略体系中,战略定位是发展取向,战略目标是奋斗指向,战略要求是工作导向,三者有机统一,是对以往经验的继承和提升,是今后一个时期常山发展和各项工作的总纲。面向未来,我们要保持定力,全面落实和不断完善这一战略体系,使之成为推动常山追赶跨越的强大武器。

大会提出,今后五年,产业转型要围绕优势再造,推动工业经济铸强顶立、现代农业全面振兴、服务业繁荣发展、特色小镇深度培育,从破题升温走向全面升级。项目投资要围绕谋实投足,推动产业类投资集聚集群、基础设施投资抢抓机遇、民生事业投资提升效益,从扩大有效走向精准高效;全域旅游要围绕两大目标,塑造慢城品质品牌、提升两带产业产品、彰显三圈风景风情,从景点带动走向全景休闲;城市建设要围绕功能完善,建设现代之城、美丽之城、有序之城、活力之城,从开发扩容走向能级提升;民生事业要围绕人民满意,打造“共建共享”并举的公共服务事业、构建“输血造血”并行的保障增收体系、建立“法治德治”并重的社会治理格局,从补齐短板走向惠民富民;改革创新要围绕激活动力,释放改革红利、扩大对外开放、深化创新驱动,从单线突破走向纵深突围。

大会强调,实现党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关键在于全面从严治党从严管理干部。要加强思想政治建设,锤炼忠诚可靠的坚强党性;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打造堪当重任的干事团队;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构筑坚强有力的战斗堡垒;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大会认为,2017年是新一届县委开局之年,也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做好新的一年工作,意义十分重大。大会要求牢牢把握“稳中求进”主基调,以“招商引资年、项目推进年、能力提升年”为载体,全力以赴抓发展、惠民生、保稳定,实施工业转型“三三”行动、项目招商“三百”行动、国际慢城成势聚态行动、城市建设“双十专”行动、特色小镇“3+X”培育行动、互联网+“十百千”行动、农业农村创特做强行动、社会事业“四创”行动,争创特色,力争上游。

大会号召,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共产党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提振精气神、全力争上游,努力在推动常山发展的伟大实践中建功立业,与全省同步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让千年古县焕发蓬勃生机,让千里田畴展现美丽画卷!

中国共产党常山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 关于第十二届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7年1月1日中国共产党常山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常山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经过认真审议,批准黄霏同志代表中共常山县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所作的《坚持全面从严治党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工作报告。

大会认为,过去五年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在省、市纪委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围绕中心任务,聚焦主责主业,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以钉子精神正风肃纪,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构建了层层加压的责任链条,彰显了服务发展的护航作用,释放了执纪必严的强烈信号,保持了惩治腐

败的高压态势,打造了善作善成的纪检队伍,为推进我县“三大战略”深入实施,实现休闲常山“两大目标”提供了坚强政治保证。报告所总结的过去五年工作的基本经验,富有指导性和实践性,在今后的工作中要继续坚持、发扬和完善。

大会指出,未来五年是我县努力与全省同步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巩固反腐倡廉建设成果、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关键时期,全面从严治党的任务更加艰巨,使命更加光荣。全县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组织要充分认识

新形势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全面落实中央、省、市纪委全会和县第十三次党代会的部署和要求,严明党规党纪,全力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强化党内监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落地生根;深化作风建设,推进党风廉政持续好转;严格执纪审查,持续保持反腐高压态势;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坚持从严从实,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铁军”,为我县高水平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保障。

大会号召,全县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组织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聚焦监督执纪问责,切实挺纪在前,创新体制机制,强化党内监督,深化作风建设,严厉惩治腐败,保障政令畅通,不断开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局面,为深入实施我县“四四二”战略体系,全面完成县第十三次党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而努力奋斗!

(上接第3版)

郑建华同志

郑建华,男,汉族,1964年10月生,常山县东案乡人,1987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会计师职称。现任中共常山县委常委、统战部长,兼县社会主义学院院长。

1982年9月,浙江财政学校财政专业学生;1984年8月,常山县财政税务局直属财税所干部,历任副所长、所长;1994年12月,常山县财政税务局党委委员;1995年2月,常山县财政税务局副局长、党委委员

(1996年9月—1996年11月参加衢州市第四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1997年7月,常山县国家税务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主持工作);1998年2月,常山县国家税务

局局长、党组书记(1999年9月—2001年7月浙江财经学院财政学专业大学毕业);2002年12月,常山县财政(地税)局局长、党委书记,兼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

室主任,2003年2月当选为十届县委委员(2000年9月—2003年6月长沙政治学院法律专业函授大学毕业),2004年3月—2004年6月参加衢州市第十三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2005年7月,常山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2006年11月当选为十一届县委委员,2012年1月当选为十二届县委委员(2010年3月—2010年5月参加衢州市领导干部进修一班学习);2015年7月中共常山县委常委、统战部长,兼县社会主义学院院长。

黄霏同志

黄霏,女,汉族,1975年6月生,浙江江山人,1996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6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现任中共常山县委常委、纪委书记。

1993年9月,浙江大学力学系通用机械与实用电脑专业学生;1996年8月,巨化集团公司劳动服务公司技术科、党办干部;1997年11月,巨化集团公司团委干

部(1998年9月—2001年12月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学毕业);2002年12月,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组织处干部;2005年1月,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干部综合处干部;2006年1月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干部综合处副主任科员;2007年9月,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组织处副处长;2012年1月,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组织处处长;2015年6月,衢州市卫生和计生委党委委员、市纪委派驻纪检组组长;2016年7月,中共常山县委常委、纪委书记。

陈东同志

陈东,男,汉族,1969年3月生,浙江衢州人,199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8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农业推广硕士学位。现任中共常山县委常委,辉埠镇党委书记。

1984年9月,金华卫生学校医士专业学生;1988年8月,常山县卫生防疫站工作,1996年4月任科长;1997年9月,常山

县宋畈乡党委组织委员(1998年8月—2001年6月浙江省委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专毕业);2001年12月,常山县芙蓉乡党委副书记,2002年2月当选为乡长;2003年8月,常山县钟口乡党委书记,2004年2月当选为乡人大主席(2002年8月—2004年12月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学毕业);2005年11月,常山县芳村镇党委书记(2006年3月—2006年6月参加衢州市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2008年6月,中共常山县委政法委副书记,县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2010年4月,中共常山县委政法委副书记、机关委务会议成员,县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2008年4月—2010年12月华中农业大学农业推广硕士专业学习,获农业推广硕士学位);2011年5月,常山县国土资源局局长、党委书记,2012年1月当选为十二届县委委员;2014年8月,常山县辉埠镇党委书记;2017年1月,中共常山县委常委,辉埠镇党委书记。